

# 中国水产学会

农渔学函〔2023〕47号

## 中国水产学会关于举办 2023 年全国水产 科普日活动的通知

中国水产学会各分支机构、科学传播专家团队、科普教育基地，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水产学会和水产技术推广部门：

根据中国科协等 21 部门印发的《关于举办 2023 年全国科普日活动的通知》（科协发普字〔2023〕34 号）精神，中国水产学会定于 9 月中旬举办 2023 年全国水产科普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活动重点

2023 年全国水产科普日活动以“提升全民科学素质，助力科技自立自强”为主题，以“我住长江头，君住长江尾，共护长江水”为重点，着重做好长江大保护和渔业资源生态保护等科普工作。请中国水产学会系统和全国水产技术推广体系高度重视，

把活动作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新时代进一步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的意见》的重要举措，精心组织好全国水产科普日活动。

## **二、活动内容**

### **（一）主会场活动**

#### **1.活动内容**

- （1）启动仪式；
- （2）长江渔文化科普活动；
- （3）专家高端科普报告会；
- （4）第二期中国水产学会科普工作沙龙。

#### **2.活动组织机构**

（1）指导单位：农业农村部渔业渔政管理局、江苏省科学技术协会、江苏省农业农村厅；

（2）主办单位：中国水产学会、全国水产技术推广总站、中国水产杂志社；

（3）承办单位：江苏省淡水水产研究所、江苏省海洋水产研究所、江苏渔业技术推广中心。

#### **3.时间和地点**

时间：9月21日报到，22日举办活动。

地点：金陵大厦（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汉中门大街48号）。

#### **4.主要参加对象**

中国水产学会推荐的 8 家全国科普教育基地代表，部分中国水产学会科普教育基地、基层科技服务工作站及科技志愿者代表，中国水产科学传播专家团队首席专家。

## **5.其他事项**

活动期间食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不安排接送站，请自行前往报到地点。

请各位代表于 9 月 8 日前，将报名回执（附件 1）发送至中国水产学会科普处 [kepuchu@csfish.org.cn](mailto:kepuchu@csfish.org.cn)。

### **（二）基层科普联合行动**

各分支机构、各省级水产学会和水产技术推广部门要坚持因地制宜施策，根据全国水产科普日活动重点，因地制宜组织广大水产科技工作者开展丰富多彩的线上线下科普志愿服务活动，助力乡村振兴和农渔民科学素质提升。

### **（三）专家科学传播行动**

各科学传播专家团队要通过科普讲座、技术培训等形式，以线上线下结合方式展示优质水产学术资源，提升广大水产科技工作者的成就感和全社会对水产科技进步的认同感。

### **（四）科普教育基地联合行动**

中国水产学会各科普教育基地和全国水产科普教育基地联盟成员单位要根据自身特色，因地制宜开展科普进校园、科普进社区、开放日、线上线下水生生物知识科普、研学体验等多样化活动，扩大优质水产科普资源供给，提升公众对水产养殖业的科学认知，营造热爱科学、崇尚创新的良好氛围。

### 三、工作安排

9月15日前，请中国水产学会系统和全国水产技术推广体系将活动方案电子版发送至中国水产学会科普处。请各单位于9月18日前注册并登录全国科普日网站提供活动内容信息（[www.kepuri.cn](http://www.kepuri.cn)）。9月18日至24日，各单位同步开展全国水产科普日系列活动，并做好在媒体的宣传工作。

活动结束后，请各举办单位于10月10日前将活动总结及相关报道、视频、照片等材料发至中国水产学会科普处邮箱，同时将活动总结提交至全国科普日活动网站。我会将根据总结材料择优向中国科协推荐全国科普日“优秀组织单位”和“优秀活动”，11月底前对报送总结的单位及科学传播专家团队予以通报。

### 四、联系方式

中国水产学会

联系人：邵禹

电话：010-59195222

电子邮箱：[kepuchu@csfish.org.cn](mailto:kepuchu@csfish.org.cn)

江苏省淡水水产研究所

联系人：高钰一

电话：13851947502

金陵大厦

联系人：王经理

电话：13905184988

附件 1.报名回执

2.2023 年全国科普日平台明白纸



## 附件 1

## 报名回执

姓名		性别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手机			E-mail		
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科学传播专家团队		<input type="checkbox"/> 科普教育基地		
	<input type="checkbox"/> 分支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是否要求住宿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要求单间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预计抵达日期	9月 日		预计离会日期	9月 日	
备注					

## 附件 2

# 2023 年全国科普日平台明白纸

## 一、网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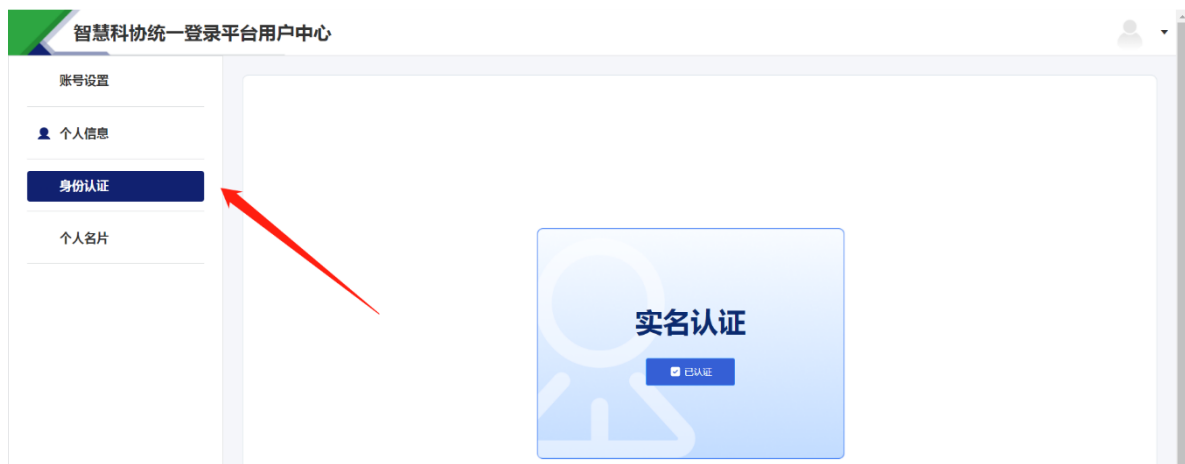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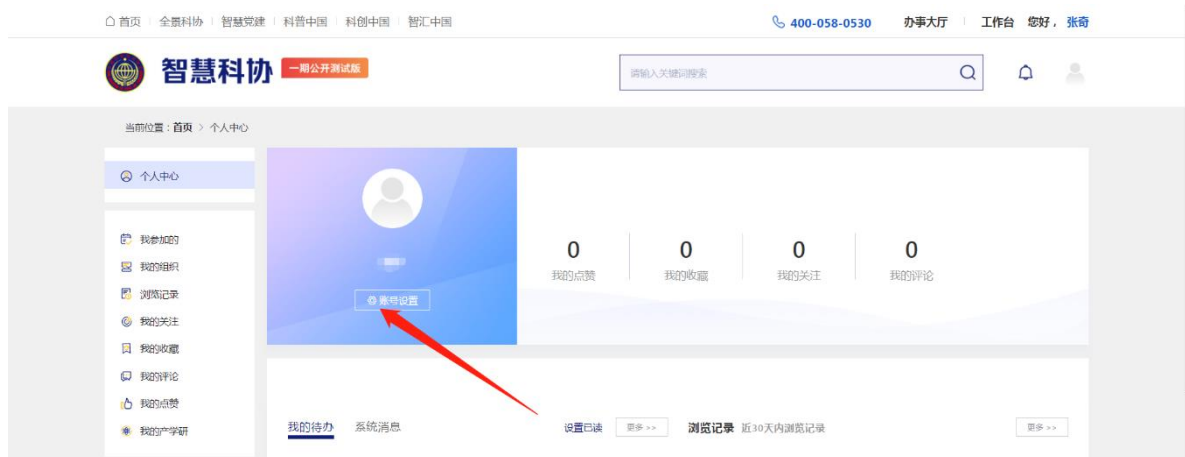
8 月 21 日起，各活动举办单位可通过全国科普日平台（[www.kepuri.cn](http://www.kepuri.cn)）发布推广重点活动。

## 二、注册登录

2023 年全国科普日平台依托智慧科协平台建设。重点活动发布推广人员和审核工作人员须通过智慧科协首页（<https://kx-base.cast.org.cn/>）注册后登录。建议使用手机号进行注册。

注册后请实名认证。





### 三、发布推广重点活动

#### (一) 起止时间

8月21日至9月30日。

注：8月21日前为测试环境，测试数据均不保留，不纳入统计。

#### (二) 信息填报流程

1. 在全国科普日平台首页点击“我要发布”。





2. 在新页面填写活动基本信息、活动内容、活动主办承办单位，填写完成后点击最下方“保存”。

活动基本信息内容包括：



——活动名称：请输入完整活动名称，体现活动主要信息，并与其他活动有一定区分度。活动名称尽量简洁，字数不超过 50 字。

——选择活动方式：活动方式为线上、线下或线上线上。

——选择活动类型：选择该项活动的类型。

——活动时间：请在活动举办之前填报活动，即活动时间应晚于信息填报时间。（因活动信息审核流程需一定时间，建议在活动举办前一周以上进行填报）

——所在地区：指活动落地、服务群众的主要区域。

——归口单位（重要）：首先选择类别，如有关部委、省科协、市科协、区县科协、全国学会，然后输入关键字、显示联想名称后点击选择。（1）该选项体现各渠道动员开展活动的工作成效，是推优名额分配的影响因素之一；（2）直辖市有关区县，请首先选择“市科协”；（3）活动归口单位为“省科协、市科协、区县科协”的活动，将由省级科协、中国科协团队双重审核后上架；活动归口单位为“有关部委、全国学会”的活动，将由中国科协团队审核后上架；（4）部分市科协、区县科协无法显示，原因是市县科协不存在或尚未经过智慧科协组织库认证，解决办法一是选择所在地“省科协”，二是尽快通过智慧科协平台进行组织认证。

（智慧科协平台组织认证方式：1.相应市县科协工作人员在智慧科协首页 <https://kx-base.cast.org.cn/>注册登录；2.登录后点击右上角图标进入个人中心；3.点击“我的组织——组织入驻——新建组织”，填写组织信息并提交，等待后台审核。）

——是否纳入联合行动：如纳入请选择“是”并勾选联合行动类别。

——是否纳入科普专项行动：如纳入请选择“是”并勾选科

普专项行动类别。

——是否纳入青少年科学节：如纳入请选择“是”。

——是否与部委或地方委办厅局合作：如有合作请选择“是”，并在填写栏输入关键字搜索。如有联想显示，直接点击选择单位名称；如无联想显示，输入单位准确名称后点击“添加”。

——是否与学会合作：如纳入请选择“是”，并在填写栏输入关键字搜索。如有联想显示，直接点击选择单位名称；如无联想显示，输入单位准确名称后点击“添加”。

——活动是否支持预约：如有，请选择“是”，并输入第三方平台预约链接。

### 活动内容信息包括：



——上传活动宣传图：主要指活动海报，或清晰度高、便于公众了解具体活动信息的图片。

——活动详情：请高质量填写活动简介，目标上吸引公众关注参与，便于媒体关注采访；内容上围绕科普日活动主题或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开展科普活动，传播科学知识、展示科技成就，引导热爱科学、崇尚科学的社会风尚；形式上具有一定参与性和互动性；关键信息上表述清楚时间地点、面向对象、内容流程、特

色亮点、服务科技工作者、参与渠道、宣传推广、联系方式。活动不得为商业推广、日常教学等。

### 活动主办承办单位信息包括：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 interface for adding activity organizers and organizers. The section is titled '活动主办单位和承办单位' (Activity Organizer and Organizer). It contains two identical input fields. Each field has a red asterisk and the text '主办/承办单位 务必和单位公章一致' (Organizer/Organizer must be consistent with the unit seal). Below each input field is a placeholder text '请输入单位名称，输入后点击【添加】按钮完成添加' (Please enter the unit name, click the 'Add' button after input) and a small note '说明：最多可添加30个主办单位，需填写主要单位' (Note: At most 30 organizers can be added, the main organizer must be filled in). At the bottom of the form are two buttons: '保存' (Save) and '取消' (Cancel).

——活动主办单位和承办单位：请与单位公章一致。在填写栏输入关键字，如有联想显示，表示组织库中已存在该单位，请点击选择单位，该项活动与相关单位进行关联；如无联想显示，请输入单位准确名称后点击“添加”，单位名称以文本形式进行存储。

填写完成后点击最下方“保存”。

### （三）查看活动审核情况

1. 在全国科普日平台首页点击“管理平台”—“用户中心”。可查看当前活动的审核状态、活动状态、上下架状态。审核状态分为：省管理员审批中、省管理员审批拒绝、全国审批中、全国审批拒绝、已通过。活动状态分为：未开始、进行中、已结束。

2. 审核状态为“已通过”的活动，纳入到各渠道动员活动的统计数据中。且只有这类活动，才可作为被推优的活动。

3. 对已发布的活动信息进行编辑会重新进入审批流程。



#### (四) 其他

1. 拟推优的科普活动，在活动结束后须通过活动补充信息填报功能补充以下内容：(1) 发布至少 1 篇媒体报道，并提供新闻链接；(2) 须上传 3-10 张能反映活动成效的照片，可上传 1-3 段活动短视频（每段视频 3 分钟以内）；(3) 线下活动参与人数不少于 50 人，线上活动参与人数不少于 100 人（照片佐证）；(4) 活动结束后 10 日内上传活动简要总结，总结包括活动基本情况、主要成果成效、特色亮点、形成可复用的科普资源情况、工作体会等。（该功能后续提供）

2. 全国科普日平台技术运营咨询联系人：蒙昌乐；联系电话：010-63589698，010-63589586。

#### 四、省级管理员审核

##### （一）登录 2023 年全国科普日后台管理系统

通过全国科普日平台（www.kepuri.cn）首页——管理平台——管理后台进入。（具有省级管理员权限账号可进入）



##### （二）活动审核把握原则

省级科协把握“高质量、广影响、重效果、强示范”的原则，对本省区域内的活动进行审核，遴选重点科普活动。通过审核遴选的活动应符合以下基本要求：

1. 于活动举办前 7 日在平台发布活动。
2. 活动名称规范，活动组织架构完整，主办单位名称准确。
3. 高质量填写活动简介，围绕科普日活动主题或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开展科普活动，传播科学知识、展示科技成就，引导热爱科学、崇尚科学的社会风尚，具有一定参与性和互动性。活动不得为商业推广、日常教学等。

4. 上传高质量宣传海报。

5. 提供活动联系人和联系方式，方便公众咨询，或提供明确的活动预约渠道及参与方式。

6. 通过宣传栏、展板、报刊、微博、微信公众号、抖音、网站等媒体渠道发布活动进行预热（照片佐证）。

7. 提供主要参与的科技工作者（不超过3人），科技工作者应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技术开发、科技普及、科技教育等方面的工作经历，原则上不应为一般的行政人员。

### （三）活动审核流程

1. 在后台管理点击“活动管理”。

2. 点击“查看详情”查看活动详情。



3. 如活动内容无问题，点击“通过”，如有问题，点击“退回”并填写审核不通过原因。

4. 省级审核通过的活动，可在“待全国管理员审批”中看到，全国审核通过后，可在“已通过”中看到。

### （四）其他

1. 请各省级科协、全国学会坚决要坚决防止形式主义、官僚

主义，厉行勤俭节约，切实为基层减负。要严格落实意识形态管理责任，安全有序开展活动。在组织动员和审核工作中严格把握以上要求。

2. 请各省级管理员认真把握审核原则。若省级审核通过但中国科协团队审核不通过情况较多，我们将深入分析原因和沟通交流，必要时采取取消省级管理员审核权限和酌情核减推优数量等措施。

3. 请每省至少派一名管理员加入“2023 全国科普日省级审核工作群”，群昵称改为“姓名+省市科协名称”。相关问题可在群里沟通交流。

4. 审核活动中的筛选和搜索功能，稍后提供。

## 五、推优

### （一）省级推优把握原则

各省科协推荐优秀活动，原则上符合以下条件：

1. 属于省级科协推荐，且中国科协审核通过的重点活动。

2. 活动结束后发布至少 1 篇媒体报道，并提供新闻链接。

3. 在全国科普日平台须上传 3-10 张能反映活动成效的照片，可上传 1-3 段活动短视频（每段视频 3 分钟以内）。

4. 线下活动参与人数不少于 50 人，线上活动参与人数不少于 100 人（照片佐证）。

5. 活动须于举办结束后 10 日内上传活动总结。总结包括活动基本情况、主要成果成效、特色亮点、形成可复用的科普资源情况、工作体会等。



6. 活动内容上具有科普属性、展现科学价值；形式上具有参与性、互动性、创新性；组织上有效发挥基层组织体系作用，发动科技工作者参与活动；宣传上有效运用媒体扩大影响；成效上体现群众满意。

7. 推荐活动数量原则上不超过数量上限。

各省科协推荐优秀组织单位，原则上符合以下原则：

1. 为优秀活动的主办单位。

2. 省级科协不可推荐本单位为优秀组织单位，要充分考虑科协系统以外参与科普日活动的单位、企业和机构，推荐为优秀组织单位的各级科协组织数量不得超过本省推荐数量的70%。

3. 组织上有效动员、联合社会力量开展科普日活动；活动设计上聚焦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科普日活动重点内容；方式方法上具有典型性、创新性，注重开展网络活动；宣传上广泛发动媒体，积极向公众公开信息；成效上群众评价较高，切实提升基层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4. 推荐组织单位数量原则上不超过数量上限。

## （二）其他

1. 省级科协后续提供推优环节的管理员（姓名+手机号），科普日平台将根据手机号开通账号权限，推优管理员数量每省一个。

2. 优秀活动通过科普日平台推荐（该功能后续提供）；优秀组织单位通过线下方式推荐。

